

2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_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年度抢险救援及通信装备采购项目(二次)第豫政采(2)20231715-33包_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消防用小型飞行器 C、消防用小型飞行器 D、大型无人机 ,属于 工业 行业;制造商为 深圳市大疆百旺科技有限公司 ,从业人员 145 人,营业收入为 256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250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2. <u>消防用小型飞行器 E</u>,属于<u>工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郑州易酷航空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11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580</u>万元,资产总额<u>为 130</u>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: 天津瑞通泰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1月9日

第 930 页

Firefighting 瑞通泰消防

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度抢险救援及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(二次)

附件1: 投标人小微企业查询截图



Firefighting 瑞通泰消防

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度抢险救援及通信装备采购项目(二次)

附件 2: 制造商小微企业查询截图

